

台湾民主自治同盟吉林省委员会(本级)

2023 年单位预算

二〇二三年二月二十一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预算表格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支出表
- 十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台湾民主自治同盟吉林省委员会机关是台湾民主自治同盟吉林省委员会的综合办事机构，具体办理盟省委的日常盟务和事务性工作，承担盟省委发挥参政党作用和加强自身建设双重任务的组织、协调、参谋服务的职责。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中共中央制定的路线、方针和政策；

（二）组织全省盟员和所联系的台胞学习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对盟员进行坚持四项基本原则的教育，爱国主义和社会主义教育、国情省情教育及民主党派同中共长期合作的优良传统教育；

（三）根据中共吉林省委的决议、部署，组织推动盟员和台胞中的各级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开展调查研究，提交提案、建议，反映社情民意，履行参政议政、民主监督职能；

（四）宣传贯彻“和平统一、一国两制”的基本方针，开展对台联络工作，接待来吉林省探亲、旅游、考察和投资的台湾同胞，为台商排忧解难，为促进吉台交流合作献计出力；

（五）发挥台盟自身优势，开展科技扶贫、智力支边工作；

（六）根据《台盟章程》规定和台盟中央的部署，制定

和实施自身建设的规划，承担全省盟员大会、全委会、主委会和各项专业会议的组织筹备工作。

二、机构设置

根据上述职责，台湾民主自治同盟吉林省委员会内设 1 个机构 3 个处室，分别为组宣处、调研处和办公室。

下设 1 家预算单位，为台湾民主自治同盟吉林省委员会

第二部分 预算表格

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3年 预算数	当年预 算	上年结 转	项 目	2023年 预算数	当年预 算	上年结 转
一、财政拨款收入	362.92	322.40	40.5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8.28	262.39	35.89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62.92	322.40	40.52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25	23.61	4.64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卫生健康支出	16.92	16.9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住房保障支出	19.48	19.48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三、单位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362.92	322.40	40.52	本年支出合计	362.92	322.40	40.52
财政拨款结转				结转下年支出			
其他收入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362.92	322.40	40.52	支出总计	362.92	322.40	40.52

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 名称	总计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结转	政府性基金 预算拨款 结转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拨款结转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结转结余	单位资金 结转结余
台湾民主自治 同盟吉林省委 员会	362.92	322.40	322.40								40.52	40.52					
台湾民主自治 同盟吉林省委 员会(本级)	362.92	322.40	322.40								40.52	40.52					
合计	362.92	322.40	322.40								40.52	40.52					

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 支出	项目 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对附属 单位补 助支出
一、一般公共服务	298.28	213.38	84.89			
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	298.28	213.38	84.89			
行政运行	213.38	213.38				
参政议政	84.89		84.89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25	28.2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8.25	28.25				
行政单位离退休	5.86	5.86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 老保险缴费支出	22.39	22.39				
三、卫生健康支出	16.92	16.92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92	16.92				
行政单位医疗	16.92	16.92				
四、住房保障支出	19.48	19.48				
住房改革支出	19.48	19.48				
住房公积金	19.48	19.48				
合计	362.92	278.03	84.89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3 年预 算数	当年预 算	上年 结转	项 目	2023 年预 算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 算	
						当年预 算	上年 结转	当年 预算	上年 结转
一、本年收入	362.92	322.40	40.52	一、一般公共 服务	298.28	262.39	35.89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	362.92	322.40	40.52	二、社会保 障和就业支 出	28.25	23.61	4.64		
政府性基 金预算拨款				三、卫生健 康支 出	16.92	16.92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拨款				四、住房保 障支 出	19.48	19.48			
本年收入合计	362.92	322.40	40.52	本年支出合 计	362.92	322.40	40.52		
财政拨款结转				结转下年					
一般公共预 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拨款									
收入总计	362.92	322.40	40.52	支出总计	362.92	322.40	40.5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 支出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一、一般公共服务	298.28	213.38	161.31	52.08	84.89
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	298.28	213.38	161.31	52.08	84.89
行政运行	213.38	213.38	161.31	52.08	
参政议政	84.89				84.89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25	28.25	28.2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8.25	28.25	28.25		
行政单位离退休	5.86	5.86	5.86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39	22.39	22.39		
三、卫生健康支出	16.92	16.92	16.92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92	16.92	16.92		
行政单位医疗	16.92	16.92	16.92		
四、住房保障支出	19.48	19.48	19.48		
住房改革支出	19.48	19.48	19.48		
住房公积金	19.48	19.48	19.48		
合计	362.92	278.03	225.95	52.08	84.89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一、工资福利支出	219.49	219.49	
基本工资	71.43	71.43	
津贴补贴	41.00	41.00	
奖金	42.94	42.94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39	22.39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55	7.55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6.17	6.17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83	4.83	
住房公积金	19.48	19.48	
医疗费	1.30	1.30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39	2.39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47.90		47.90
办公费	4.33		4.33
水费	0.65		0.65
电费	3.05		3.05
邮电费	2.36		2.36
工会经费	2.04		2.04
福利费	6.57		6.57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12		6.12
其他交通费用	11.16		11.16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63		11.63
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47	6.47	
退休费	5.86	5.86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61	0.61	
四、资本性支出	4.18		4.18
办公设备购置	4.18		4.18
合计	278.03	225.95	52.08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3 年预算数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
合 计	6.12	6.12	
1、因公出国（境）费用			
2、公务接待费			
3、公务用车费	6.12	6.12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12	6.12	
（2）公务用车购置			

说明：

1、“2023年预算数”的单位范围包括部门本级及所属1个预算单位。

2、“2023年预算数”的实有人员16人，其中：在职人员11人，离退休人员5人。

3、按照吉林省财政厅《关于规范按权责发生制列支事项的通知》（吉财办〔2021〕900号）及《吉林省省级部门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管理办法》（吉财预〔2021〕1120号）要求，2022年下达预算单位未发生在财政预算结转部分列入2023年年初预算，坚持“过紧日子”思想，在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中“上年结转”额度在2023年预算执行中由省财政统一收回，不在形成“三公经费”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项目支出表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财政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			单位资金
	一级项目	二级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专项业务支出				84.89	68.56			16.33			
	参政议政及社会服务			45.90	38.00			7.90			
		民主党派社会事务费	台湾民主自治同盟吉林省委员会（本级）	29.80	25.00			4.80			
		调研经费	台湾民主自治同盟吉林省委员会（本级）	16.10	13.00			3.10			
	自身建设及事务管理			38.99	30.56			8.43			
		自身建设及事务管理费	台湾民主自治同盟吉林省委员会（本级）	38.99	30.56			8.43			
合计				84.89	68.56			16.33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参政议政及社会服务			
项目级次		一级项目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8.00			
	其中：财政拨款	38.00			
	其他资金				
年度绩效 目标	<p>紧密围绕“十四五”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规划，为吉林省全面振兴和全方位振兴提供决策参考，积极建言献策，实现参政党职能有效发挥。由脱贫攻坚向乡村振兴重心转移，积极推进对口地区经济社会发展。</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权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课题调研数量	≥ 8件	20
			帮扶活动完成率	≥ 95%	20
			社情民意信息数量	≥ 30件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参加台盟中央“同心帮扶”活动新闻媒体报导数	=1	4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自身建设及事务管理			
项目级次		一级项目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0.56			
	其中：财政拨款	30.56			
	其他资金				
年度绩效 目标	<p>针对两岸关系发展态势，认真开展台情研究和台对台联络工作，努力推进两岸经贸、教育、文化等交流活动开展。调动广大盟员及所联系的台胞积极性，全面抓好组织建设各项工作。加大宣传渠道的拓展和新媒体运用，强化台盟组织的总体影响力、感召力。</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权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综合事务项目完成率	=100%	5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组织机制健全性	≥95%	40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一、2023 年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所有收入和支出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上年结转结余等；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教育支出、科学技术支出、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结转下年支出等。2023 年收支总预算 362.92 万元,其中：当年预算 322.40 万元；上年结转 40.52 万元。2023 年当年预算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26.19 万元，主要原因是增加人员经费。

二、2023 年收入预算情况

2023 年收入预算 362.92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322.40 万元,占 88.84 %；上年结转 40.52 万元,占 11.16 %。本年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22.40 万元,占 100 %。

三、2023 年支出预算情况

2023 年支出预算 362.9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78.03 万元，占 76.61%；项目支出 84.89 万元，占 23.39%。

四、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362.92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322.40 万元，上年结转 40.52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8.28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25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6.92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9.48 万元。

五、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62.9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78.03 万元，占 76.61%；项目支出 84.89 万元，占 23.39%。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 225.95 万元，占 81.27%；公用经费 52.08 万元，占 18.73%。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298.28 万元，占 82.19%，主要用于台盟机关基本支出及项目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8.25 万元，占 7.78%，主要用于台盟机关职工的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及退休人员经费。

卫生健康（类）支出 16.92 万元，占 4.66%，主要用于台盟机关职工的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住房保障（类）支出 19.48 万元，占 5.37%，主要用于台盟机关职工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六、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278.03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25.9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住房公积金、采暖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52.0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补助、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情况

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6.12 万元，其中：当年预算 6.12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2023 年当年预算数比 2022 年预算数增加（减少）0 万元。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其中：当年预算 0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2023 年当年预算数比 2022 年预算数增加（减少）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没有安排此项费用预算支出。

2.公务接待费 0 万元，其中：当年预算 0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2023 年当年预算数比 2022 年预算数增加（减少）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没有安排此项费用预算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6.12 万元，其中：当年预算 6.12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2023 年当年预算数比 2022 年预算数增加（减少）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12 万元，其中：当年预算 6.12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2023 年当年预算数比 2022 年预算数增加（减少）0 万元，主要原因是按照财政厅规定，“三公”经费预算数与上年保持一致；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其中：

当年预算 0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2023 年当年预算数比 2022 年预算数增加（减少）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没有安排此项费用预算支出。

八、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九、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情况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3 年部门本级 1 家行政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52.08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8.73 万元，增长 20.14%，主要原因是本年机关运行经费包含上年结转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无政府采购预算拨款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8 月底，部门本级和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2 辆，本部门无土地、房屋及单价 50 万元及以上的通用设备和单价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专用设备。

2023 年本部门无预算安排购置车辆，本部门无安排购置土地，本部门无安排购置房屋，本部门无计划新增单价 50 万元及以上的通用设备，本部门无计划新增单价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专用设备。

（四）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部门项目支出 84.89 万元，其中：一级项目 2 个，二级项目 4 个；使用本年拨款 68.56 万元，财政拨款结转 16.33 万元。

（五）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按照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结合本部门职能和重点工作，2023 年确定 2 个一级项目支出的绩效目标和指标向社会公开，涉及金额 68.56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通过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通过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付的资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通过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付的资金。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指未纳入预算并实行财政专户管理的资金收入。

（五）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六）上级补助收入：指预算单位从主管部门或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拨款补助收入。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包含独立核算和非独立核算的，相关支出纳入和未纳入部门预算的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包括下级事业单位上缴的事业收入、其他收入和下级企业单位上缴的利润等）。

（八）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九）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十）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当年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十一）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二）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上缴上级支出：指附属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六）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七）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

支出。

（十八）“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费的国际旅游、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九）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十）项目支出绩效目标：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是指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在一定期限内预期达到的产出和效果。